## 第四章

## 為上帝而活

1基督受了肉體上的苦,所以你們也要抱著同樣的態度,準備在肉體上受苦。因為受到肉體上的苦,而仍然忠誠地服侍上帝的人,對罪的態度和以前不同;罪不能再像以前那樣控制他們了。2他們以後在這世上,不會再為罪惡本性所發出的慾望而活,會為上帝的旨意而活。3你們以前和不信主的人一樣,虛度光陰,沈溺在荒淫、縱慾、酗酒、宴樂、狂飲、和可惡的偶像崇拜之中。4你們以前的那些朋友,現在看到你們不再和他們一起過著淫蕩、放縱的生活,覺得奇怪,就誹謗你們。5但他們以後一定要向那審判活人和死人的主交帳。6所以,那些已死的基督徒在世的時候,有人向他們傳福音。這樣,他們的肉體雖然可能照世人的審判而被處死,他們的靈卻可以照上帝的旨意永遠活下去。

## 用聖靈所賜給的才能互相幫助

7萬物的結局近了,因此你們應該保持清楚的頭腦,自我控制,以便禱告; 8尤其要彼此深切地相愛,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[也就是能原諒別人許多的過 錯]。9要好客,熱誠地互相接待,不發怨言。10你們每人都從上帝得到了特別的 恩賜[也就是特別的才能],所以你們應該靠著那些才能互相幫助,使上帝所賜給的 才能得到妥善的運用,讓其他人得到他的恩惠。11有才能講道的,要按照上帝的 話宣講;有才能幫助人的,要用上帝所賜給的力量幫助人,好讓你們所做的一切事 情,都透過耶穌基督,使上帝得到讚美。願榮耀、權力歸給上帝,直到永永遠遠! 阿們。

## 為基督受辱是一種福氣

12 親愛的朋友們,你們對所遭遇的痛苦試煉,不要感到驚奇,好像那是很不尋常的事情似地。13 相反地,你們要因為有機會像基督那樣受苦而高興。這樣,基督的榮耀顯現的時候[也就是基督再來的時候],你們就會更加高興。14 你們如果因為身為基督徒而受到侮辱,那應該算是一種福氣,因為這表示上帝榮耀的聖靈和你們同在。15 你們如果受苦,不應該是因為殺人、偷盜、或其他的罪行,或好管閒事。16 但你們如果是因為身為基督徒而受苦,不要覺得羞恥;要因為自己屬於基督而讚美上帝。17 上帝審判世人的時候到了,這審判要從他的兒女開始。[也就是從我們基督徒開始 — 上帝要用各種苦難來考驗、試煉、懲戒、管教我們,

使我們聖潔,以便升到天上,和他永遠在一起。]如果審判從我們開始[,而我們需要忍受這麼大的痛苦],那麼那些不信從上帝福音的人受審判的時候[,將被定為有罪,而被丟到烈火永遠燃燒的火湖裡去],那下場將是何等可怕啊?!18聖經說:

如果連正直清白的人都不能免去苦難,

那麼不敬畏上帝和犯罪的人將會怎樣呢?[參看舊約《箴言》

十一章

三十一節]

19 因此,順從上帝的旨意而受苦的人,應該把自己完全交託給那信實的造物主,繼續做好事。